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6-060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微信、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品光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金永红、林炎明、王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金永红、林炎明、王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保证顺利实施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其他协议文件；
- 3、授权董事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依据政策变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订；
- 4、授权董事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若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 5、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的其他事项，但有关规定明确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6、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止。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金永红、林炎明、王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